

风物咏

阳春至味

李晓艳

三月暖风，勾人魂魄。闲暇，与好友一起驱车郊外。

阳光明媚，风拂杨柳，小心地、唯恐碰伤幼嫩的芽苞。杨树的枝头，已挂满长软的穗儿，风一吹来，慵懒下落。

本以为可以捉住春的影子，可连柳树何日发芽，杨树何日萌穗，都未曾发觉。为一种错失风景的失落感而失落！

大地远看还是一片枯黄与萧瑟，走近了才发现竟有嫩绿躲在枯草丛中，羞于见人呢！我们欣喜地寻着那一抹抹新绿，多少有点捉住春影的满足感。

拨开枯草，辨别着株株嫩绿，眼睛忽然被紫绿色的叶子吸引——“呀！是荠菜，这里有荠菜！”惊喜脱口而出，心忽然狂跳起来。顺着紫绿色展目四周，越看越多，地堰边和垄间竟满是荠菜，密密麻麻、热热闹闹地挤在一起。它们紫绿深沉，却低调如斯，如不留意，很难发现。

荠菜的叶子还未长丰满，根却极为粗

壮，最长的可近半尺，不舍得挖断，这可是一冬的精华！好在泥土松软，挖下半寸便可连根拔起，抖去泥沙，绿叶白根的荠菜散发出诱人清香。

俗语说：三月三，荠菜可以当灵丹。记得在父亲的中药书中曾读过：荠菜味甘、性温，具有和脾、止血、解毒等功效，是一味药膳兼有的时鲜野菜。多吃荠菜，可治疗高血压及其它血症。母亲患有糖尿病，听人说用荠菜与水煎服可降血糖，母亲试后说效果不错。我虽然常到市场买荠菜，但更享受自己收获的过程。每到春时，便抽出空闲到野地里挖荠菜，享受春光，享受大自然的馈赠。

荠菜除了药膳作用还有很高的营养价值，它含有丰富的蛋白质、维生素C和钙，是餐桌上难得的佳肴。母亲喜欢用荠菜焯水、切碎，配以豆渣、萝卜丝做成小豆腐。当鲜香四溢、绿白分明的小豆腐冒着热气端上餐桌时，足以令人垂涎！

用荠菜包饺子可称美味，我喜欢将荠

菜焯水切碎，肉切丁，外加水萝卜或韭菜调馅，当圆滚滚的水饺在沸腾的水中浮动，荠菜的鲜香就已经掩不住了！

荠菜炒蛋是珍馐，炒蛋用的荠菜需是嫩的，味道才最好。荠菜要在浅春到阳面的地堰里或枯叶下才能觅到，那时段的荠菜，叶儿青绿，心儿嫩黄，根不老。前年过年时到大舅家做客，舅妈做了一道荠菜炒蛋，菜还在锅里炒着，远远就闻到了荠菜香，那味道立刻就盖住了鱼肉的香气，令人食欲大增。菜一上桌，金黄裹着翠绿，一袭春色如梦醉心，令人有春至的振奋。可惜，大舅妈去年去世，那道菜又多了一种味道是怀念。

“拨雪挑来叶转青，自删自煮作杯羹”，荠菜是野菜中的绝品，不仅是现代人的阳春至味，早在宋代，诗人许应龙就已识得荠菜美味，他更为荠菜“宝阶香砌何曾识，偏向寒门满地生”不争高、不媚俗的朴实品质叹服。荠菜以细细盈盈一寸芽，不畏严寒，星隐荒野，为春而生却不争春的品格令人生敬。

诗歌港

黄昏

宋匹克

倒春寒的黄昏
独自坐在并不喧嚣的小酒馆
两个浅碟
一杯清酒
紧蹙着的眉头
锁不住思绪
却理不清为何思为何想

萨克斯的乐曲
忽近忽远
在身旁流淌
《黄昏》响起
让黄昏的愁思疯长
店外的春寒扎在了心上

生活
不只是眼前的苟且
还有诗和远方
但这窒息着的苟且
如何释放
记忆起的诗歌
如这《黄昏》
只是加重我深深的忧伤
而那远方
是我梦里梦外
想要摆脱又不停思念的
让我断肠的故乡

蒲公英与蜜蜂

蔡同伟

一
烂漫春天里
亭亭玉立的仙子
擎着小黄伞
山坡上晒风姿

一群群小精灵
捕捉到芬芳气息
风尘仆仆赶来
采集柔情蜜意

二
春雨的纤丝
织出金黄色的绒帽
戴在蒲公英头上
山岭上展风骚

一群群蜜蜂
围绕蒲公英唱歌舞蹈
像当年我们这些皮小子
欢聚花田嬉闹

田园情怀

林绍海

我把生命之根
深深植入
家乡的土壤

我的心灵
把幸福珍藏
将情感释放

我的诗作
烙印弯曲的脊背
在流淌的汗水中
闪光……

人世间

迎春花

于心亮

丝丝素的笑容和一丁点儿的倔强不经意间就开了。父亲问我：“你喜欢它吗？”我说：“那当然，它不怕冷！”

那年早春，父亲挑着一担粪水带着我又来到麦地，却发现忘记带粪勺了。面对两大桶粪水，父亲想了想，直接用双手捧起了粪水泼向麦苗。最终父亲把双手插进泥土里，翻来覆去把双手揉搓得干干净净。

父亲问我：“儿子，你觉得爸爸脏吗？”我说：“不脏。”父亲说：“那我们还去折迎春花吗？”我说：“当然要折了，我都等一整年了！”

我又抱了满满一大抱迎春花。回家后，母亲找来一个装着清水的瓶子，把我抱回来的迎春花插进去。

夜里，街坊大妈来串门，街坊二叔也来找父亲打牌，父亲却不见了。大妈坐在炕头上，二叔蹲在门槛上，他们看见瓶子里的迎春花，说：“嘿，这东西好看。”母亲说了父亲忘记带粪勺子用手捧着粪水喂麦苗的事。街坊二叔说：“没啥，我也这样做过，嘿嘿……”

隐隐传来咳嗽声，街坊大妈没在意，街坊二叔也没在意，只有我注意到了。我偷偷走到里屋，把土炕下的盖板轻轻掀起一点缝儿，我怕闷着躲藏在地瓜窖子点着煤油灯偷偷用功学习的父亲，我看到父亲学习的小木桌上放着书本，书旁还放着一小束迎春花。

那一年，国家刚刚恢复高考，作为老三届学生的父亲，正在努力地学习……

收废品的张大爷

张凤英

第一次碰到这个收破烂的老汉，是4年前的春天。那天我蹲在楼下的储藏室里收拾出一些旧报纸、旧书籍、快递盒子、饮料瓶子，正发愁如何处理时，忽然听见有人喊：“收破烂嘞！旧报纸、旧书籍、旧家电、塑料瓶子、破纸箱卖钱嘞……”

我大喜，忙问：“这些破烂多少钱，你随便给点儿，都拿去吧。”“那咋中哩，我要过过秤，按照重量论价钱。”他说。

我抬起头，看到一张消瘦而谦卑的脸，惊得我立即从地上站了起来。这是一张多么熟悉的脸庞啊，他长得太像壮年时期的父亲了。那时每到周末的下午，我就跟着父亲去收旧报纸和废铜烂铁。那时的父亲，脸上就是这种谦卑的表情。

唉！父亲去世已经十几年了。我平复了一下心情，可心里仍然对眼前的汉子有一种怜惜之情。

“报纸五毛钱一斤，书籍三毛。老大姐。”他熟练地捆扎好报纸和书籍，用杆秤称了一下，随后递过来十三元五角。我顺口说道：“我不要钱了，你把我的储藏室清

扫一下吧。”

他开始愣了几秒钟，马上同意了。他用扫帚打扫了储藏室，又帮助扔掉了垃圾，背着一麻袋废品满意地走了。

从那以后，我留了心，把所有的旧报纸、旧杂志、旧纸箱都攒起来给这个陌生的汉子，甚至把几件旧衣服也给他穿。

随着时间的推移，他对我还是那么尊重，称我为“张老师”。他说，读了那些旧报纸、旧书籍，看到上面写着我的名字。他还说，他也姓张，家住河南省内乡县桐树村。他的脸上少了几分初次见面的谦卑，多了几分亲近的神情。

突然有一天，家里停水了，我下楼去找公厕，意外地发现他住在公厕旁边的小屋子里，原来除了收破烂，他和他的女人还负责清扫厕所。见他有一个遮风挡雨的住所，我那一颗牵挂的心落了地。

我走进他们住的小屋子，看到地上铺着几块木板和一床薄被。我立即跑回家，把家里一床厚一点的旧棉被和一条旧毛毯送了过去。当看见我用自行车推来这

些东西时，他非常感动，非要把一些A4纸给我，说是一家文具店不干了，这些纸是当废纸收来的。我强塞给他十元钱，拿走了那些纸。

那些日子，我工作的学校食品系做了许多桃酥，那是学生的实习作业，当做福利发给老师和学生，一个人有20斤。我拎回来，全部送给了收破烂的汉子，他非常感激，说要给我钱，我拒绝了。他说，女儿放暑假来了，她最爱吃桃酥，那就不客气了，拿回去给女儿吃。

后来，我收拾了一些儿子看过的书籍，送给他，说：“鼓励你女儿好好学习。”他告诉我女儿已经被南方一所大学录取。我从心里面祝福他。

由于种种原因我离开了一段时间，半年后回来，正赶上老张搬家，他女儿已大学毕业了，在一家大公司工作，因业绩突出分了房子，他们要回家给女儿操办婚事。

我给他们送行，将一台电视机送给了他们，虽然不是新买的，但只用了一年。但愿老张的生活从此更幸福、安康。